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649829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15日

商 标

亦自在

申请 人 林彩旋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南路恒大御景半岛33栋101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化妆用具；卸妆器具；纸巾盒套；面部清洁用海绵；面部上妆用海绵；洗碗布；除尘用布；清洁用抹布；清洁用布；抹布